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93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3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11,486.8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与产业升级主题相关的资产，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1、产业升级主题界定 本基金所指的产业升级，是基于我国“提升经济发展的自主性、可持续性，增强韧性，保持我国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战略诉求以及中共中央提出的建立“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战略目标所形成的特定投资主题。本基金主要聚焦符合我国经济向高质量发展的转型升级以及科技进步过程中涉及的相关行业及上市公司，具体包括：(1)产业升级、“中国制造”领域：包括集成电路产业链、软件行业、绿色能源产业链等；(2)扩大内需领域：包括大消费板块，如建筑建材、食品饮料、交通运输等；(3)完善收入分配领域：包括养老行业、教育行业、生物制药及医疗服务、家政服务；(4)大资本市场领域：包

	<p>括券商行业、资管行业、银行行业、保险行业等；随着经济、技术以及产业升级相关领域的深化改革，本基金将对产业升级主题投资范围进行相应调整。若除上述涉及的产业和公司外，其他公司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符合产业升级投资主题，本基金也将对这些公司进行投资。</p> <p>2、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在分析和判断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的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的分析，形成对不同大类资产市场的预测和判断，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和现金等的配置比例，并随着市场运行状况以及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力争有效控制基金资产运作风险，提高基金资产风险调整后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长期平均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p> <p>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基金管理人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A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938	014939
报告期末下属分类基金的份额总额	100,003,300.40 份	8,186.46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10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A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8,371.86	27.37
2. 本期利润	-6,884,323.14	-570.4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88	-0.068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4,463,124.87	7,709.6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446	0.941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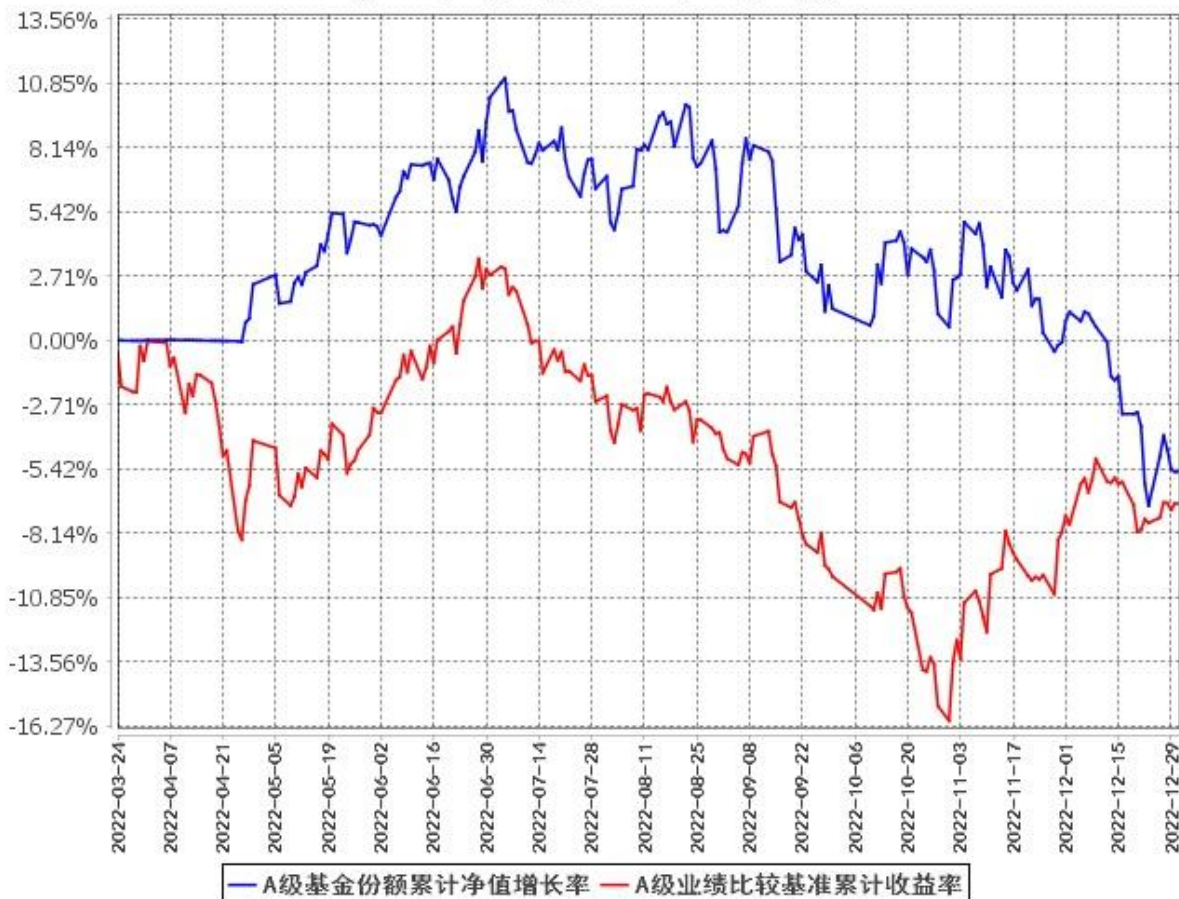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79%	1.02%	3.43%	1.08%	-10.22%	-0.06%
过去六个月	-13.52%	0.99%	-9.59%	0.91%	-3.93%	0.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54%	0.88%	-6.88%	0.97%	1.34%	-0.09%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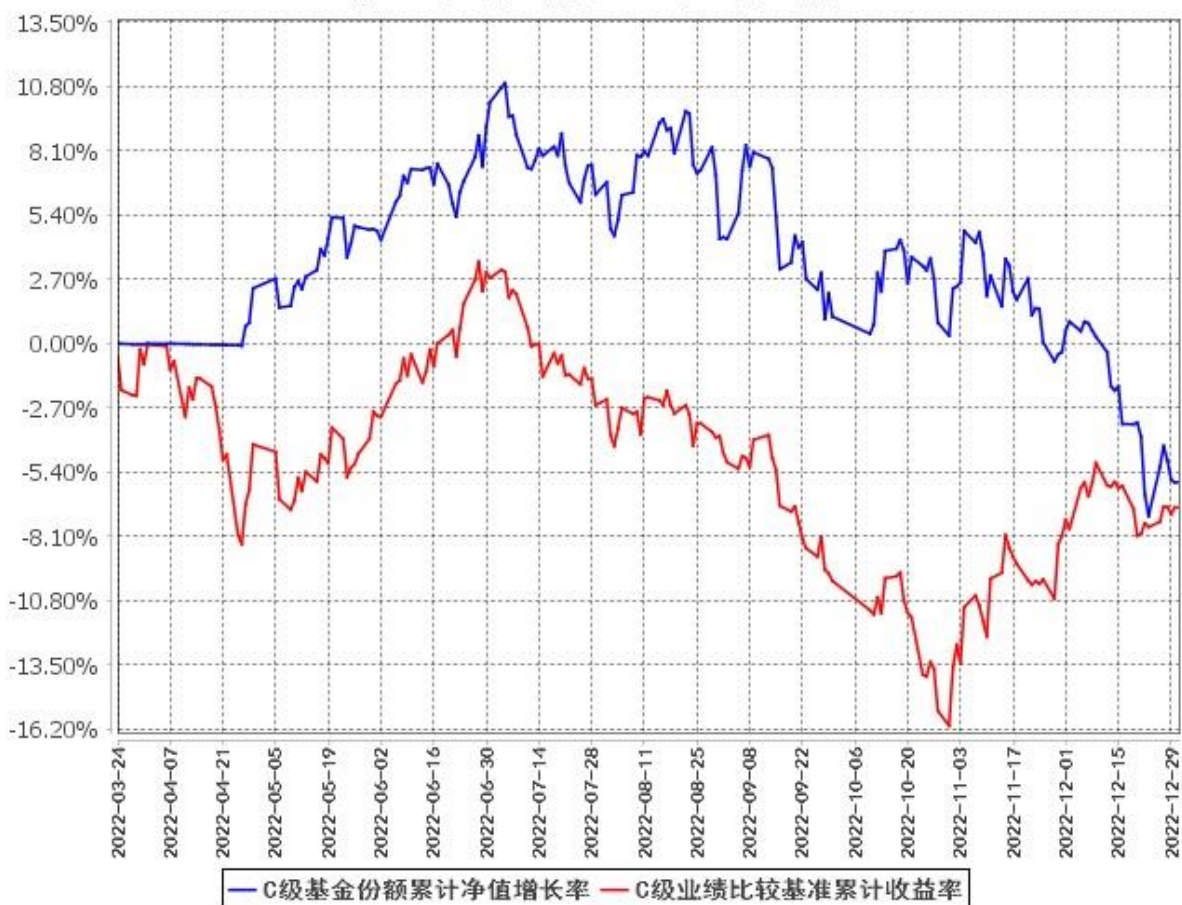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88%	1.02%	3.43%	1.08%	-10.31%	-0.06%
过去六个月	-13.70%	0.99%	-9.59%	0.91%	-4.11%	0.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82%	0.88%	-6.88%	0.97%	1.06%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3月24日至2022年12月31日)**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3月24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3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
满 1 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有关规
定。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喆	本基金基金经理, 投资研究部总监	2022 年 3 月 24 日	-	21	<p>杨喆先生, 中国国籍, 硕士。曾任国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瑞泰人寿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策略组负责人、投资主办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及量化投资部总经理、研究部总经理、投资主办人等职。2019 年 6 月加入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现任投资研究部总监兼基金经理。2020 年 4 月 27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担任同泰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9 月 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 日担任同泰远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8 月 28 日起担任同泰开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11 月 26 日起担任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7 月 23 日起担任同泰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11 月 30 日起担任同泰金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3 月 24 日起担任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王小根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3 月 30 日	-	14	<p>王小根先生, 中国国籍, 硕士。曾任长城国瑞证券投资经理, 华泰证券信用研究员、投资经理, 华泰联合证券研究员、交易员, 联合证券债券业务员等职。2021 年 11 月加入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 5 日起担任同泰同</p>

				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 27 日起担任同泰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3 月 30 日起担任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6 月 9 日起担任同泰泰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9 月 16 日起担任同泰慧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 24 日起担任同泰泰裕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基金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无此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第四季度，经济基本面持续走弱。10 月，制造业、基建和地产投资均拖累固定资产当月投资增速，疫情多发和坚持“动态清零”下，工业增加值和社零同比增速均较前值走低，经济走弱。11 月，经济数据再次探底，工业增加值同比 2.2%，低于前值的 5.0%；社零同比-5.9%，低于前值的-0.5%；固定资产投资当月同比 0.7%，低于前值的 4.3%；出口同比-8.7%，低于前值的-0.3%；其中，工业和消费数据基本上回落至 4-5 月之后的最低值，出口和投资创年内新低。12 月，经济继续走弱，制造业 PMI 为 47.0%，环比上月下降 1.0%，低于 4 月份 47.4%，创年内新低；疫情对企业产需、人员到岗、物流配送等造成较大影响，供需两端继续走弱。

通胀处于低位，但需重视未来通胀升温的潜在可能。第四季度，因猪肉和蔬菜等食品价格下拉，CPI 持续走低；PPI 同比进入负区间；通胀明显处于较低水平。央行第三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强调：高度重视未来通胀升温的潜在可能性，特别是需求侧的变化，不断夯实国内粮食稳产增产、能源市场平稳运行的有利条件，做好妥善应对，保持物价水平基本稳定。

第四季度，在疫情多发、防疫政策调整、金融支持地产三支箭、银行理财赎回负反馈等因素影响下，债券市场先涨后跌，调整较为剧烈。10 月，因国庆假期国内疫情散点多发且疫情防控严格，叠加跨季后资金面宽松，债券收益率掉头下行；10 月下旬，公布的 9 月经济数据复苏势头较弱，消费尤其弱，债券收益率再度下行。11 月，优化疫情防控措施二十条，叠加金融支持房地产 16 条，现券收益率快速上行；证监会发布房企股权融资 5 项优化措施（“第三支箭”），叠加疫情防控政策优化落实，债券收益率再度上行；期间税期资金趋紧、银行理财赎回负反馈等加剧了债市下跌。12 月，上半月银行理财赎回负反馈延续，债券收益率继续上行；下半月，银行理财赎回负反馈缓解，叠加央行持续较大规模投放跨年资金，流动性异常宽松，债券收益率出现回落，中短端下行尤其明显。

股市方面，结构上有所分化。因防疫政策优化，消费、出行等受益于疫情防控放松的行业表现较好；受金融支持地产政策影响，地产相关产业链上涨较为明显，尤其是保交楼相关的建材、厨电；受益于资产质量改善预期的股份制银行表现亦较好。因增量资金少，存量资金的环境下，新能源车、光伏、风电等成长板块在第四季度表现相对较弱。

转债市场，股债双弱带来转债震荡下跌。10 月，经济走弱，股市调整，转债仍旧高企的估值，

加剧了转债下半月的下跌。11 月-12 月，债市快速调整，叠加银行理财赎回负反馈，“固收+”产品或存在被动卖出，导致转债再调整；中证转债指数从 11 月中旬 410 左右跌至 12 月下旬 390 左右，跌幅超过 4%。

投资操作上，本基金在纯债和转债方向参与较少。股票方面，重点关注新能源产业链相关标的，布局包括锂资源、风电设备等方向的个股，对于机械、电子等政策支持的行业关注度提升。鉴于市场波动较大，本基金股票仓位在第四季度虽有提升，但依旧保持在相对较低的水平，降低了股市波动对基金净值的负面影响。

展望 2023 年第一季度，全球经济增长放缓、通胀高位运行，地缘政治冲突持续，外部环境动荡不安，国内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2022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财政政策加力提效，货币政策精准有力；要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着力消除制约居民消费的不利因素，支持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等消费。在疫情防控政策优化之后，随着感染高峰过去，经济运行有望逐步恢复正常，利空债市，利好股市。投资策略上，本基金将继续以股票投资为主，拟在成长板块产业链的细分环节中挖掘盈利占优环节的优质标的进行重点投资，关注盈利能力明显改善的传统行业中优质个股的投资机会，合理分散配置；拟跟踪经济基本面和企业盈利走势，择机提升股票仓位。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4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79%；截至本报告期末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1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8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4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5,165,553.80	68.77
	其中：股票	65,165,553.80	68.7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592,818.85	23.84
8	其他资产	7,003,834.18	7.39
9	合计	94,762,206.8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726,865.00	7.12
C	制造业	56,729,383.15	60.0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09,305.65	1.8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5,165,553.80	68.9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18	长盛轴承	340,800	7,780,464.00	8.24
2	300390	天华超净	66,200	3,699,256.00	3.92
3	600438	通威股份	81,500	3,144,270.00	3.33
4	688112	鼎阳科技	31,239	2,913,036.75	3.08
5	002460	赣锋锂业	40,600	2,822,106.00	2.99
6	601699	潞安环能	163,700	2,758,345.00	2.92
7	603606	东方电缆	40,500	2,747,115.00	2.91
8	300772	运达股份	183,560	2,729,537.20	2.89
9	002466	天齐锂业	33,100	2,614,569.00	2.77
10	688303	大全能源	54,310	2,589,500.80	2.74

5.3.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投资明细

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运用股指期货等相关金融衍生工具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管理，届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对冲系统性风险和某些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衍生品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本基金可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投资于国债期货合约，对冲系统性风险和某些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提高投资效率。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赣锋锂业(002460.SZ)为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关于对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编号:公司部监管函(2022)第117号):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问询函回函的公告》显示,2022年2月,公司与上海聚锦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新余赣锋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矿业”),公司出资10.85亿元,持有赣锋矿业62%的股权,占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13%,公司未及时对上述投资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于2021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收购伊犁鸿大100%财产份额涉及矿业权投资的公告》显示,公司拟以14.70亿元收购伊犁鸿大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财产份额。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显示,上述收购事项已于2021年12月3日完成,公司未及时披露有关交付或者过户事宜。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6.1.2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7.6条的规定。公司未及时披露重大事件,对公司的经营影响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52022001号),因涉嫌A股某上市公司股票二级市场内幕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1月24日决定对公司立案。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但对公司实际经营的影响小。

东方电缆(603606.SH)为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东方集团”)、实际控制人夏崇耀、袁黎雨于2022年11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关于对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夏崇耀、袁黎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23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经查,2017年11月,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就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与华宝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差额补足协议,夏崇耀、袁黎雨与华宝信托和中信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上述协议和合同均约定对华宝信托、中信银行参与认购的东方电缆股份提供投资本金安全及收益的保障性措施。上述协议和合同对投资者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属于非公开发行事项中的重要内容,应当予以披露。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夏崇耀、袁黎雨的上述行为违

反了《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35 号）第十七条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四十七条的有关规定。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35 号）第三十八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五十九条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决定对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夏崇耀、袁黎雨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本次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不涉及公司及公司的其他股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管理活动。

本基金投资赣锋锂业、东方电缆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赣锋锂业、东方电缆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003,834.1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003,834.18

注：本基金持有的存出保证金包含存放在证券经纪商资金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A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003,300.40	8,436.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250.0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03,300.40	8,186.46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等。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交易明细。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0,001,722.21	-	-	100,001,722.21	99.99%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有效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在运作中保持合适的流动性水平，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报告期内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公告的各项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或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或者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ongtaiamc.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住所免费查阅。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